

#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

---

## 关于印发《全市医疗保障领域 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医疗保障局、国家级开发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南海新区党群与人力资源部，局属各科室，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现将《全市医疗保障领域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7月9日



# 全市医疗保障领域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第 181 次常委会议精神，进一步优化提升全市医疗保障领域营商环境，按照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统一部署，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攻坚克难年”和优化营商环境系列部署要求，问题导向，发力攻坚，全面提标提速提效，进一步优化提升医疗保障领域营商环境，坚决打好全市优化营商环境“翻身仗”。

## 二、工作计划

（一）建立健全领导“带头干”工作机制。各区市医保相关部门要真正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实行“一把手”常态化现场办公制度，机关和经办机构主要负责同志应每半个月不少于一次深入辖区经办大厅、服务窗口等场所开展现场体验，具体可采取实地调研、走访座谈、明察暗访等多种形式，真正了解群众所需所想所盼。要配合指标牵头单位建立流程推演制度，从企业群众办事角度出发，围绕“五减”对涉及医保领域相关环节进行推演优化；扎实开展寻标对标，实时对标国内省内医保领域最新改革措施，动态调整攻坚目标；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定期与各攻坚小组牵头单位对接联络，协调破解突出难点问题，形成迎评

工作合力，对需市级层面统筹协调的难点问题，及时由市局报牵头单位和营商环境工作专班。

（二）全力做好营商环境评价准备工作。各区市医保相关部门要强化危机意识，高度重视营商环境评价考核新要求。对照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全面做好涉及医疗保障领域的各项指标任务，确保按期高质量完成。加强样本企业跟踪服务，摸清2019年9月以来相关指标样本企业底数，建立台账妥善开展跟踪服务，全面提高企业群众对政府办事的满意度；汇编评价佐证材料资料库，做到有经验、有措施、有文件、有公示；配合牵头单位做好2019年省评价答卷复盘，找出差距不足，组织业务骨干和答题代表开展培训；关注国家评价动态，对疫情期间复工复产、12345热线服务、企业满意度、群众满意度等方面内容，有针对性地做好迎评准备工作。

（三）切实提升企业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突出问题导向，把企业群众的方便和满意作为唯一标准。建立问题整改清单，围绕省市评价反馈问题、12345政务热线反映问题、“问政山东”涉及问题、专班督导发现问题等方面，制定优化整改措施，及时报指标牵头单位。要认真筛查不合理政务服务事项，注重质量和实效，破除政务服务中的形式主义；打通数据壁垒、实时共享信息，实现市域内数据实时共享，市域外相关信息定期更新，及时、准确共享最新数据。开展政策易读性评估，重点梳理政策文件中存在的表述不通透、申请条件不清楚、办事程序不明确等问题，让企业和群众看得懂、会操作。强化舆论宣传引导，让企业群众切

实感受到医疗保障领域优化营商环境的氛围和变化。

### 三、有关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区市医保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医疗保障领域营商环境建设,把优化营商环境摆在当前更加重要的位置,深刻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要树立争创一流、走在前列的决心和理念,以实现我市营商环境在全省“保三争一”,走在全省第一方阵的目标为导向,深化简政放权和“一次办好”改革,推动流程再造,确保医保领域各项评价指标取得优异成绩。

(二)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医保局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全市医疗保障领域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名单详见附件1),负责全面推进医疗保障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各区市医保相关部门要结合实际,狠抓落实,指定专人负责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确保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扎实推进,不走过场,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三)强化责任落实。各区市医保相关部门要按照“问题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时效化”的原则,将工作任务落实到科室,明确具体工作人员和工作措施。要主动与指标牵头部门对接,按要求及时报送每月工作进展,全力以赴配合好牵头部门开展工作。市医保局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表详见附件2,各科室(单位)要按照工作任务要求,切实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责任落实,于每月20日前将具体落实情况报送综合

法规和医药价格科。对因科室（单位）认识不到位、措施不到位、衔接不到位的，影响我局营商环境考核评价和目标绩效考核得分的，将严肃追责问责。

（四）加大宣传力度。各区市医保相关部门要按照“舆论先行，宣传引导”的原则，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充分利用报刊、电视、互联网、新媒体等载体，广泛宣传医疗保障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的背景意义及推进措施，加大工作亮点和典型事例的宣传力度，努力营造优化营商环境良好舆论氛围，助力我市医疗保障工作高质量发展。

- 附件：1.全市医疗保障领域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2.市医保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表

威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7月9日

## 全市医疗保障领域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毕兴全 市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李海宁 市医保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李 凯 市医保局党组成员、医保中心主任
- 成 员：**宋 崑 环翠区医保局局长
- 牛志宁 文登区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
- 刘东波 荣成市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
- 于吉东 乳山市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
- 李 辉 高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处副处长
- 于日建 经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处副处长
- 丛晓进 临港区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主任
- 张钰婧 南海新区党群与人力资源部社保岗高级  
主管
- 岳芳芳 市医保局政工科负责人
- 宋昱洁 市医保局待遇保障组负责人
- 王晓华 市医保局综合法规和医药价格科副科长（主  
持工作）
- 王建成 市医保中心业务受理科科长
- 徐鲁新 市医保中心医疗保险与救助科副科长（主持

工作)

王玮玮 市医保中心综合业务科副科长 (主持工作)

毕海 市医保中心信息系统科副科长 (主持工作)

## 附件2

## 市医保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清单表

序号	工作计划	完成情况	完成时限	责任科室(单位)	负责人员
1	实行“一把手”常态化现场办公制度，机关和经办机构主要负责同志应每半个月不少于一次深入辖区经办大厅、服务窗口等场所开展现场体验。		2020年12月底前	综合法规和医药价格科、中心业务受理科	王晓华 王建成
2	配合指标牵头单位建立流程推演制度，围绕“五减”对涉及医保领域相关环节进行推演优化。		2020年12月底前	中心业务受理科	王建成
3	对标国内、省内最前沿的改革措施，动态调整攻坚目标。		2020年12月底前	待遇保障科、中心业务受理科	宋昱洁 王建成
4	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定期与各攻坚小组牵头单位对接联络，对需市级层面统筹协调的难点问题，及时报牵头单位和市工作专班。		2020年12月底前	中心业务受理科、综合业务科	王建成 王玮玮
5	对照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全面做好涉及医疗保障领域的6项指标任务，确保按期高质量完成		2020年12月底前	待遇保障科、中心业务受理科、综合业务科分别	宋昱洁 王建成 王玮玮
6	加强样本企业跟踪服务，摸清2019年9月以来相关指标样本企业底数，建立台账妥善开展跟踪服务。		2020年12月底前	中心业务受理科、综合业务科	王建成 王玮玮
7	汇编评价佐证材料资料库，做到有经验、有措施、有文件、有公示。		2020年12月底前	综合法规和医药价格科、中心业务受理科	王晓华 王建成
8	组织业务骨干和答题代表参加培训。		2020年12月底前	待遇保障科、中心综合业务科	宋昱洁 王玮玮
9	围绕省市评价反馈问题、12345政务热线反映问题、“问政山东”涉及问题、专班督导发现问题等方面，制定优化整改措施，及时报指标牵头单位。		2020年12月底前	中心业务受理科、综合业务科	王建成 王玮玮
10	认真筛查不合理政务服务事项，注重质量和实效，破除政务服务中的形式主义。		2020年12月底前	政工科、中心业务受理科	岳芳芳 王建成
11	打通数据壁垒、实时共享信息，实现市域内数据实时共享，市域外相关信息定期更新，及时、准确共享最新数据		2020年12月底前	中心信息系统科	毕海
12	开展政策易读性评估，重点梳理政策文件中存在的表述不通透、申请条件不清楚、办事程序不明确等问题，让企业和群众看得懂、会操作。		2020年7月底前完成并动态更新	综合法规和医药价格科、中心业务受理科	王晓华 王建成
13	强化舆论宣传引导，让企业群众切实感受到优化营商环境的氛围和变化。		2020年12月底前	办公室、中心综合科	侯晓东 马姗姗